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羅方渝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6

電子信箱：boicel31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1040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20104045_ATTACH1. pdf、

376500000A_1120104045_ATTACH2. pdf、376500000A_1120104045_ATTACH3. pdf、

376500000A_1120104045_ATTACH4. pdf、376500000A_1120104045_ATTACH5. pdf、

376500000A_1120104045_ATTACH6. 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複查成績及閱覽試卷收費標準」、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成績考核要點」、「公務人員晉升官等（資位）訓練成績評量要點」及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所屬機關辦理各項訓練測驗試務規定」等部分規定，業經該會修正發布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2年4月28日公評字第11222600982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人事室 112/05/04



1120004648